

博综合执法字〔2021〕3号

## 博山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关于餐饮业油烟实时在线监测系统建设的实施方案

为进一步促进全市城乡环境大整治精细化管理大提升行动有效落实，加强餐饮业油烟管控，强化大气污染防治，改善群众居住环境，按照《关于印发〈2021年全市城乡环境大整治精细化管理大提升行动考评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淄整治组〔2021〕2号）文件相关要求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### 一、指导思想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、《山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》、《山东省饮食油烟排放标准》等有关法律法规，以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、城乡人居环境和空气质量水平为目标，按照集中整治、长效管理的原则，采取统一要求、分级负责的办法，对城区内餐饮单位（大型餐饮企业及机关企事业单位食堂、医院、学校等）有序安装油烟实时在线监测系统。

## 二、实施步骤

(一) 排查摸底阶段 (2月中旬至3月中旬)。排查辖区内餐饮单位 (大型餐饮企业及机关企事业单位食堂、医院、学校等), 建立排查台账, 要求台账详细完整。

(二) 实施阶段 (3月中旬至10月底)。有序安排辖区内餐饮单位 (大型餐饮企业及机关企事业单位食堂、医院、学校等) 安装餐饮油烟在线监测系统, 3月中旬至4月中旬完成任务量20%, 4月中旬至6月中旬完成任务量50%, 5月至6月中旬完成任务量80%, 6月中旬至8月中旬完成任务量100%, 并及时报送项目实施情况、工程进度、存在问题、工作措施等。

(三) 巩固阶段 (8月中旬至10月底)。对存在问题及时与安装公司进行反馈, 解决检测设备运行当中的问题, 全面实现联网运行。

## 三、工作要求

(一) 强化责任领导, 推动工作落实。要认真履行工作职责, 明确责任部门, 落实责任人, 各司其职, 积极组织餐饮业安装油烟实时在线监测系统, 确保此项工作取得实效。

(二) 建立安装台帐, 完善工作机制。各责任部门要建立工作台账, 定期上报工作落实情况、工作信息动态; 及时记录安装进度、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。

(三) 深入宣传发动, 营造良好氛围。充分发挥广播、电视、报刊、网络等媒体的舆论引导作用, 大力宣传开展餐饮业油烟实

时在线监测系统建设项目工作的重要意义，扩大公众参与，努力形成全社会关心、支持和参与此项工作的良好氛围。

博山区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21年2月9日